

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公告 [2022]网挂第277号

经株洲市人民政府批准,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网上挂牌方式出让一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委托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具体承办。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网上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技术指标

土地位置	芦淞区枫溪片区天池路南侧	土地级别	商业六级 1788元/m ² 、住宅五级 1720元/m ²
土地面积	52704.43 m ² (合 79.06 亩)	出让面积	52704.43m ² (合 79.06亩)
容积率	1.0<容积率≤2.2	建筑密度	≤22%
建筑限高	80米	绿地率	≥35%
土地用途	城镇住宅用地(兼容商服3-5%)	出让年限	住宅70年、商服40年
规划实施	竞得人必须按照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2022年8月17日出具的《地块规划条件》(编号 B1[2022]0077号)和蓝线图实施		
停车位标准	住宅1个/户,商业0.4个/100m ²		
供地对象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公司、企业、其他组织、个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除外)。		
出让起始价	28470万元(合 360.12万元/亩,楼面地价 2453.37元/m ²)		
竞买保证金	按出让起始价的20%确定为5694万元		
每次增价幅度	285万元		
付款期限	由竞得人自成交之日起30日内缴至不低于成交总价款的50%,360日内全额缴清。		
土地交付	按照《市本级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交付工作规则》(株资规办发[2021]43号)实施交付。		
合同录入	宗地成交之日起30日内应在自然资源部土地动态监管系统中录入《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逾期缴纳土地	竞得人未按土地出让合同约定及时缴纳土地出让价款的,报经市人民政府批准,出让人有权根据《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第三十条的约定,扣除定金(按宗地出让价款的20%确定)后直接解除土地出让合同,收回土地使用权。		
附加条件	【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根据《土壤污染防治法》规定,应当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挂牌起始价格包括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金,不包括交易过程中应缴纳的税费。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公司、企业、其他组织、个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的除外),均可参加申请。

二、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按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在互联网

上交易,即通过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土地、矿产交易系统进行。通过网上注册、办理数字证书、按要求足额交纳竞买保证金的申请人,可参加网上挂牌交易活动。

三、本次网上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和要求,见《株洲市网上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则》、《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出让系统操作说明》和《株洲

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须知》等文件,有意竞买者可登录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土地、矿产交易系统(www.zzzzyjy.cn)查询。申请人可于2022年11月8日至2022年12月5日,在网上浏览或下载本次挂牌出让文件,并按上述文件规定的操作程序参加竞买。

四、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在互联网上进行。报名时间:2022年11月28日8:00至2022年12月5日17:00止。网上挂牌报价时间:2022年11月28日8时起至2022年12月7日9:30止。

五、申请人应当在网上挂牌报名截止前登录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土地、矿产交易系统,在系统上提交竞买申请并支付竞买保证金。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2022年12月5日17时。挂牌报价时间截止时,经系统询问,有竞买人表示愿意继续竞价的,系统自动进入网上限时竞价程序,通过竞价确定竞得人。

六、如果在参加本次网上挂牌出让活动的过程中遇到疑难问题,请及时联系,联系电话如下:
省自然资源厅举报电话:0731-89991216

网上挂牌出让业务咨询电话:0731-28681395(资源交易科);
系统使用服务咨询电话:0731-28681391(技术信息科);
湖南CA办理咨询电话:0731-28681394(CA办理窗口);
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咨询电话:0731-28685027(自然资源开发利用科)。

**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2年11月8日**

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公告 [2022]网挂第278号

经株洲市人民政府批准,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网上挂牌方式出让一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委托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具体承办。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网上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技术指标

土地位置	宗地位于荷塘区新文化路与JC106路交汇处东南角	土地级别	住宅三级 2851元/m ² 、商业四级 3089元/m ²
土地面积	31828.45m ² (合 47.74亩)	出让面积	31828.45m ² (合 47.74亩)
容积率	1.0<容积率≤3.5	建筑密度	≤25%
建筑限高	80米	绿地率	≥30%
土地用途	城镇住宅用地(兼容商服3-4%)	出让年限	住宅70年、商服40年
规划实施	竞得人必须按照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2022年10月14日出具的《地块规划条件》(编号 B1[2022]0110号)和蓝线图实施		
停车位标准	住宅1个/户,商业0.8个/100m ² 建筑面积		
供地对象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公司、企业、其他组织、个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除外)。		
出让起始价	24910万元(合 521.76万元/亩,楼面地价 2236.10元/m ²)		
竞买保证金	按出让起始价的20%确定为4982万元		
每次增价幅度	250万元		
付款期限	由竞得人自成交之日起30日内缴至不低于成交总价款的50%,360日内全额缴清。		
土地交付	按照《市本级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交付工作规则》(株资规办发[2021]43号)实施交付。		
合同录入	宗地成交之日起30日内应在自然资源部土地动态监管系统中录入《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逾期缴纳土地	竞得人未按土地出让合同约定及时缴纳土地出让价款的,报经市人民政府批准,出让人有权根据《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第三十条的约定,扣除定金(按宗地出让价款的20%确定)后直接解除土地出让合同,收回土地使用权。		
附加条件	①【配建幼儿园】配建占地面积不小于5400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不小于3240平方米9班规模以上幼儿园一所,建成后无偿移交政府可退还幼儿园计容建筑面积的土地出让金(按幼儿园计容建筑面积×宗地成交楼面地价×40%核算)。 ②【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根据《土壤污染防治法》规定,应当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挂牌起始价格包括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金,不包括交易过程中应缴纳的税费。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公司、企业、其他组织、个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的除外),均可参加申请。

二、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按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在互联网

上交易,即通过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土地、矿产交易系统进行。通过网上注册、办理数字证书、按要求足额交纳竞买保证金的申请人,可参加网上挂牌交易活动。

三、本次网上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和要求,见《株洲市网上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则》、《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出让系统操作说明》和《株洲

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须知》等文件,有意竞买者可登录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土地、矿产交易系统(www.zzzzyjy.cn)查询。申请人可于2022年11月8日至2022年12月5日,在网上浏览或下载本次挂牌出让文件,并按上述文件规定的操作程序参加竞买。

四、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在互联网上进行。报名时间:2022年11月28日8:00至2022年12月5日17:00止。网上挂牌报价时间:2022年11月28日8时起至2022年12月7日9:30止。

五、申请人应当在网上挂牌报名截止前登录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土地、矿产交易系统,在系统上提交竞买申请并支付竞买保证金。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2022年12月5日17时。挂牌报价时间截止时,经系统询问,有竞买人表示愿意继续竞价的,系统自动进入网上限时竞价程序,通过竞价确定竞得人。

六、如果在参加本次网上挂牌出让活动的过程中遇到疑难问题,请及时联系,联系电话如下:
省自然资源厅举报电话:0731-89991216

网上挂牌出让业务咨询电话:0731-28681395(资源交易科);
系统使用服务咨询电话:0731-28681391(技术信息科);
湖南CA办理咨询电话:0731-28681394(CA办理窗口);
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咨询电话:0731-28685027(自然资源开发利用科)。

**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2年11月8日**

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公告 [2022]网挂第279号

经株洲市人民政府批准,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网上挂牌方式出让一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委托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具体承办。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网上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技术指标

土地位置	宗地位于石峰区轨道城片区中车大道南侧	土地级别	商服六级 1788元/m ² 、住宅六级 1170元/m ²
土地面积	33026.02m ² (合 49.54亩)	出让面积	33026.02m ² (合 49.54亩)
容积率	1.0<容积率≤2.0	建筑密度	≤30%
建筑限高	36米	绿地率	≥30%
土地用途	城镇住宅用地(兼容商服≤30%)	出让年限	住宅70年、商服40年
规划实施	竞得人必须按照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2021年11月23日出具的《地块规划条件》(编号 B1[2021]0115号)和蓝线图实施		
停车位标准	1个/百平方米建筑面积		
供地对象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公司、企业、其他组织、个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除外)。		
出让起始价	15585万元(合 314.6万元/亩,楼面地价 2359.5元/m ²)		
竞买保证金	按出让起始价的20%确定为3117万元		
每次增价幅度	156万元		
付款期限	由竞得人自成交之日起30日内缴至不低于成交总价款的50%,360日内全额缴清。		
土地交付	按照《市本级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交付工作规则》(株资规办发[2021]43号)实施交付。		
合同录入	宗地成交之日起30日内应在自然资源部土地动态监管系统中录入《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逾期缴纳土地	竞得人未按土地出让合同约定及时缴纳土地出让价款的,报经市人民政府批准,出让人有权根据《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第三十条的约定,扣除定金(按宗地出让价款的20%确定)后直接解除土地出让合同,收回土地使用权。		
附加条件	【配建幼儿园】配建独立占地6班规模以上幼儿园一所,占地面积不小于3600m ² ,建筑面积不小于2160m ² ,建成后无偿移交政府可退还幼儿园计容建筑面积的土地出让金(按幼儿园计容建筑面积×宗地成交楼面地价×40%核算)。 【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根据《土壤污染防治法》规定,应当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挂牌起始价格包括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金,不包括交易过程中应缴纳的税费。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公司、企业、其他组织、个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的除外),均可参加申请。

二、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按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在互联网

上交易,即通过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土地、矿产交易系统进行。通过网上注册、办理数字证书、按要求足额交纳竞买保证金的申请人,可参加网上挂牌交易活动。

三、本次网上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和要求,见《株洲市网上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则》、《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出让系统操作说明》和《株洲市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须知》等文件,有意竞买者可登录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土地、矿产交易系统(www.zzzzyjy.cn)查询。申请人可于2022年11月8日至2022年12月5日,在网上浏览或下载本次挂牌出让文件,并按上述文件规定的操作程序参加竞买。

四、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在互联网上进行。报名时间:2022年11月28日8:00至2022年12月5日17:00止。网上挂牌报价时间:2022年11月28日8时起至2022年12月7日10:00止。

五、申请人应当在网上挂牌报名截止前登录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土地、矿产交易系统,在系统上提交竞买申请并支付竞买保证金。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2022年12月5日17时。挂牌报价时间截止时,经系统询问,有竞买人表示愿意继续竞价的,系统自动进入网上限时竞价程序,通过竞价确定竞得人。

六、如果在参加本次网上挂牌出让活动的过程中遇到疑难问题,请及时联系,联系电话如下:
省自然资源厅举报电话:0731-89991216

网上挂牌出让业务咨询电话:0731-28681395(资源交易科);
系统使用服务咨询电话:0731-28681391(技术信息科);
湖南CA办理咨询电话:0731-28681394(CA办理窗口);
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咨询电话:0731-28685027(自然资源开发利用科)。

**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2年11月8日**

石峰区荷塘区物资采购渠道公布 你可以这样买菜

本报讯(株洲晚报融媒体记者/任远)11月7日,记者从市商务局获悉,目前我市粮、油、肉、菜、禽、蛋、奶等生活必需品供应基本充足,市民可以放心。对于一些市民暂时无法外出采购生活物资的情况,部分区、社区、小区想出了不同的对应方法,可供参考。

在石峰区,所有农贸市场已关闭。为做好静默管理期间居民基本生活保障,该区多方协调,拿出一套方案:

对于清水塘街道、田心街道、铜塘湾街道的居民,可通过“饿了么”平台下单,搜索步步高(株洲湘天桥店、田心店、杉木塘店),下单后商家将按地址进行配送。

对于响石岭街道、井龙街道居民,可打开“美团”进入“美团优选”,选择就近自提点下单,或者搜索“步步高田心店”下单,商家将配送到用户指定地点。

两个平台会分别提供不同规格的物资包,居民可根据需求自行选择,骑手会将物资送至各小区指定点,再由各小区工作人员负责发放。

荷塘区也公布了物资采购渠道。目前株百荷塘店、华润万家、步步高东都店、佳惠超市、大润发超市均已配备价格不等的物资保障包,居民可在“幸福株洲居民群”中向社区工作人员或楼栋长订购,由工作人员逐级上报至街道,再由街道统筹安排物资发放,次日10时左右会送到各个小区。

记者还从株百获悉,自11月7日起,株百营业时间有所调整,中心店超市、芦淞二店超市、山水(国际)店超市、石峰店超市、荷塘店超市、涪口店超市暂停营业,仅提供门店所在区政府指定的社区生活物资保障,居民可联系所在小区或社区工作人员下单,统一安排配送。株百超市天元区各门店营业时间为上午9点至下午5点。

芦淞区全力配送 保障居民需求



因疫情防控需要,目前芦淞区所有小区实施静默管理。为保障区域内居民正常生活物资需求,枫溪、龙泉、董家墩、贺家土、庆云等街道工作人员、志愿者全力做好“运输

员”,为封控和管控小区配送物资。
(株洲晚报融媒体记者/杨凌凌 通讯员/罗金鹏 摄影报道)

织密防疫“安全网” 骑手不得跨区配送

本报讯(株洲晚报融媒体记者/易蓉 通讯员/李晖 马明)疫情防控期间,外卖配送成为城市“保供”的重要渠道。11月6日,株洲市市场监管局召集美团、饿了么等市内大型外卖配送平台公司株洲负责人,提出了不得跨区配送等要求。

目前,根据防疫要求,各大外卖平台公司要把持有绿码和24小时核酸阴性证明的外卖骑手人数摸清底数,按区建立花名册;对上路配送的外卖骑手集中管控,每天定时定点统一做核酸检测;各平台公司按要求到各区疫情防控指挥部开具通行证,保证骑手顺利出行;不跨区配送,减少骑手流动距离,将风险降到最低,全程

坚持无接触配送;确保食品安全,坚持做好对配送箱和物品严格消毒,做好食品的密封,广泛推行“食安封签”,防止二次污染。

连日来,市市场监管局加大对外卖配送站点的监督检查力度。经检查,美团的“家里汇”株洲美的城站、西湖站点的疫情防控措施做得比较到位,做好了每日测量体温、查验健康码和核酸检测情况,并做好了台账登记,在站点的工作人员均佩戴了口罩,对配送箱进行了消毒。检查中,也发现了市内部分站点存在站点负责人履行疫情防控职责不到位、查验骑手健康码和核酸检测情况不严格、台账登记不完善等问题。对上述问题执法人员当场要求立即整改。

温州商会捐赠6万只口罩

本报讯(株洲晚报融媒体记者/易楚瞳 通讯员/刘静)11月6日,株洲市温州商会向市红十字会捐赠6万只医用防护口罩。该批疫情防控物资当日送给了芦淞区、荷塘区等疫情管控地区和交警、卫健等疫情防控部门一线人员。

因疫情特殊时期缺少运输车辆,市红十字会交警志愿服务队立即响应号召,派出运输车辆,所有物资均在管控地区交界处完成交接。

截至当天下午5点30分,市红十字会累计接收91.1万元疫情防控善款。

疫情之下哄抬物价

罚!

本报讯(株洲晚报融媒体记者/陈正明 通讯员/廖培)“罚得好,看谁还敢在疫情期间乱涨价,赚黑心钱。”11月6日,市纪委监委疫情防控督查组与市市场监管局紧急处置荷塘区一起哄抬物价问题后,超市附近居民纷纷点赞。从群众反映问题,到职能部门有效处置,整个过程不到7个小时,这得益于“幸福株洲”监督与服务微信群。

当日下午4点50分,市纪委监委微群办工作人员在梳理全市群众当日在“幸福株洲”“制造名城”监督与服务微信群反映的疫情相关问题时,发现荷塘区有群众反映,称该区鼎达特价生活超市“猪肉卖67.6元一公斤,土豆卖9元一斤,价格涨得太厉害”。

发现问题后,微群办工作人员立即通过微信群管理系统,将问题工单派发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并上报市纪委监委疫情防控督查领导小组。随后,市、区两级市场监督管理局组成调查组赶往现场调查,市纪委监委疫情防控督查组也派出2名干部现场督办。

超市人员在被问及猪肉蔬菜售价情况时表示,最近物价上涨是因为进价涨了。至于到底涨多少,他们也不清楚,称只是按照超市定价销售。

在进一步调查中,调查组发现了其中的“猫腻”。11月1日前,该超市购进鲜肉的价格为38元每公斤,销售价格43.8元每公斤,利润15.3%,之后的5天基本维持正常利润水平。但11月6日,该超市以45元每公斤的价格购进鲜猪肉,却将售价上调到67.6元每公斤,利润高达50.2%。经过核实,超市当天共出售鲜猪肉21公斤,获利474.6元。

“超市在疫情期间较大幅上涨猪肉价格,这种行为决不允许,且违反了国家相关规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工作人员当场责令该超市立即改正,并做出相应行政处罚。

最终,工作人员现场统计并核算成本后,拟对该超市作出没收违法所得474.6元,处以违法所得3倍罚款1423.8元的行政处罚。同时,现场检查该超市其他商品,对存在同类问题的商品,也要求立即整改到位。

“我们马上调整价格……”11月6日晚上11点,调查组拟作出行政处罚决定后,鼎达特价生活超市负责人连声表示,不应该如此涨价,将深刻吸取教训。

据了解,自本轮疫情发生以来,全市通过“幸福株洲”“制造名城”两个监督与服务微信群,发现并解决群众、企业急难愁盼问题18030个。同时,市县两级纪委监委重点选取了核酸检测、外出就医、生产生活物资供应保障等疫情相关且较难解决的1038个突出问题,用跟踪督办、现场督办的形式,督促职能部门及时有效解决。

